大姚县2022年社会事务——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评估情况报告

楚雄州民政局：

根据《楚雄州民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民政重点工作综合评估的通知》精神，现将大姚县2022年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健全完善工作体制机制情况

**一是**为持续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州关于加强和改进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决策部署，推进落实民政部等11部门印发的《关于开展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大提升专项行动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县建立健全以分管领导牵头的领导机制，召开了全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联席会，制定了《大姚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部门职责》明确了各责任部门的职能职责，形成了整体联动、相互配合的工作格局，为我县开展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救助管理工作纳入全县平安建设考核评价体系；**二是**健全监管机制，监管责任明确，积极配合公安、卫生等有关部门，开展“冬季送温暖”救助专项行动，对县城区主要街路口、桥梁、涵洞等流浪乞讨人员常滞留地段进行巡查，本着“自愿求助，无偿救助”“先救治后救助”的原则，耐心细致地向每位流浪乞讨人员宣传救助政策，进行劝导，对愿意进入救助管理站接受救助的流浪乞讨人员当场办理入站登记，提供无偿救助；对不愿进入救助管理站的人员发放大衣食物等，防止因天气状况出现人员生病、死亡现象；**三是**联合各职能部门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3次，今年以来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和侵犯受助人员合法权益事件。

评估分值:30分。

二、受助人员在站服务管理情况

**一是**对返乡流浪乞讨人员及其家庭的情况建立统一的台账，随时掌握返乡流浪乞讨人员及其家庭的动态。对返乡流浪乞讨人员和有可能外出的流浪乞讨人员进行分类管理，采取属地安置、福利机构安置和精神病防治医院安置等多渠道安置。对外地流入我县的流浪乞讨病人提供医疗救治，2022年3月为楚雄彝族自治州元谋县物茂乡1名流浪乞讨人员提供医疗救助服务救助金额19620.79元。**二是**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县救助站按照民政部、省、州县民政部门决策部署，科学精准抓好疫情防控，落实严查严防严控机制，做好入站人员身体检视，对符合救助条件求助人员实施差异化精准防控，设置观察室，对来站人员进行核酸检测后，再视情况进行送送返和受助，机构内没有发生聚集性疫情感染情况；**三是**配合公安机关开展拐卖妇女儿童专项行动，为被解救受害人提供照料服务，年内配合仓街派出所救助弃婴1名。

评估分值:50分。

三、救助管理工作信息化建设情况

截止2022年9月30日，累计开展流浪乞讨救助140人次，发放救助金33167.89元，求助人员信息100%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录入更新及时、准确、全面，没有明显缺项、露项和错项，信息系统运行安全稳定没有发生信息安全事故。救助管理工作规范有序，没有媒体曝光的负面信息，无安全事故和疫情发生。

评估分值:20分。

大姚县民政局

2022年9月30日